

建築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建築物防火部分)之 後市場追蹤查核機制說明會 計畫書

一、背景說明

建築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係依據建築技術規則總則編，於建築設計時提供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之選用，自民國 90 年起，即由內政部指定性能規格評定機構提供技術諮詢平臺，與開發者以符合性能前提討論應進行之檢測或試驗方案，進而經由評定取得可於建築物應用之認可。

為確保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確實依評定及認可內容施作或安裝於建築物，內政部分別於 106、107 內委託社團法人台灣防火材料協會及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研究後市場查核機制，並經召開多次與產業座談，明確產品應落實建築物之使用之流向申報及現場性能查核之重要性，以提供建築物承造人、監造人參考。

而建築物防火部份之認可產品悠關人命安全，此於近期火災事故（如新竹晴空匯、屏東安泰醫院等）得以顯現，故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 113 年 10 月 11 日函各指定性能規格評定機構於本(113)年 11 月起逐步開展：使用於建築物之申報；並規劃於 114 年起，逐項建築物防火類認可產品使用之流向申報結果併入使用執照申報之文件，並針對特定規模建築物，應進行性能查核（以建築用門遮煙性能、防火(捲)門(含防火維修門)、防火區劃貫穿部耐火材料等 3 類產品優先推動）。

為使各經認可產品申請人能有相同之使用流向申報了解後市場查核作業有關規定，遂擬召開本場次說明會。

二、目的

- 1、保障建築物公共安全，產品申請人應依認可書之規定，其使用應申報及依評定書所載內容使用，如經申報，或現場查核不符者，廢止其使用。
- 2、為避免如故宮南院防火漆未依評定書所載內容使用，故強化使用申報文件所載之內容資訊及出貨單之提報，以供建築物承造人、監造人視需求調卷。並逐項推展現場查核之性能查核。

三、指導單位：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四、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臺灣建築學會

五、協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防火材料協會、中華民國防火門商業同業公會

六、辦理時間：113年11月13日(三)下午2時至5時30分

七、辦理地點：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 (231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23 號)2A 國際會議廳

八、辦理方式：實體會議與視訊會議併同辦理

九、邀請對象：

1. 建築用門遮煙性能、防火(捲)門(含防火維修門)、防火區劃貫穿部耐火材料等3類產品，優先報名。
2. 其餘產品11類產品，例如裝修耐燃材料、防火(內/外)牆、防火閘門、防火窗、建築物鋼骨被覆材、建築用防火電梯門、防火樓板、防火屋頂板等。
3. 地方政府主管建築、消防機關。

十、議程：

時間	內容	報告人	主持人
13:30~13:50		報到	
13:50~14:00 (10分鐘)	長官及貴賓致詞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長官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江欣政執行長、 台灣建築學會林慶元理事暨研發主委、 社團法人台灣防火材料協會、中華民國防 火門商業同業公會代表	
14:00~14:30 (30分鐘)	晴空匯火災後建築 管理之落實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建築管理組高文婷組長	評定委員會 召集人嚴定萍 教授
14:30~15:20 (50分鐘)	新技術新工法新設 備及新材料評定認 可制度與後市場管 理制度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安全防災部陳盈月經理	
15:20~15:30		休息與交流	
15:30~16:20 (50分鐘)	1.後市場使用申報 作業流程及操作 演練介紹 2.遮煙門扇現場查 核自我檢查表填 載說明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安全防災部 丁柔辰副管理師(1) 郭全豐組長(2)	評定委員會 召集人嚴定萍 教授 召集人林慶元 教授
16:20~17:10 (50分鐘)	遮煙門扇性能查核 方法	台灣建築學會 莊英吉委員	
17:10~17:30 (20分鐘)		交流座談	主持人及 報告人

十一、報名方式：

1. 一律採用線上報名，因場地及網路容量限制，每公司僅得至多二位參加。
如下連結：



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J8geiHLQBCIAS12H8>

2. 請於 113 年 11 月 4 日(一)前完成報名，通過者將於會前三日通知。
3. 如若報名實體參加，如屬邀請對象中，雖因場地限制無法實體參與者，仍可採線上參加。
4. 請務必填寫正確之電子郵件及手機號碼，以為報名通知訊息之通暢，以及視訊連結之通知。
5. 聯絡窗口：
丁小姐 (02-86676111 分機 125)、
顏先生 (02-86676111 分機 108)

十二、交通方式：(敬請多加利用大眾交通工具)

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	
<p>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23 號 2 樓</p> <p>電話：02-8911-2668</p>	
<p>開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導航可設定停車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 223 號。 2. 費用：台北矽谷二期大樓地下 B3 收費停車場，每小時 40 元。 3. 停車限高：位置在會議中心地下 3 樓、地下 4 樓，限高 2 米。停車位計 300 個。
<p>公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江陵二村 樹林 10 木柵(台北客運) 土城 10 木柵(台北客運) 2. 大坪林捷運站 亞聯客運 (台北-新竹) 大有巴士 (台北-台中) 樹林 10 木柵 (台北客運) 土城 10 木柵 (台北客運) 650、642、643、644、647、648、649 505、252、254、290、棕 2
<p>捷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坪林站下車 1 號出口，過馬路後經由 42 巷進入。 2. 大坪林站 4 號出口，順過馬路沿民權路或北新路往景美橋方向直行至台北矽谷大樓